

公司代码：600869

公司简称：远东股份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87.57万元，期初未分配利润41,601.35万元，2025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3,422.79万元。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948,642.05元（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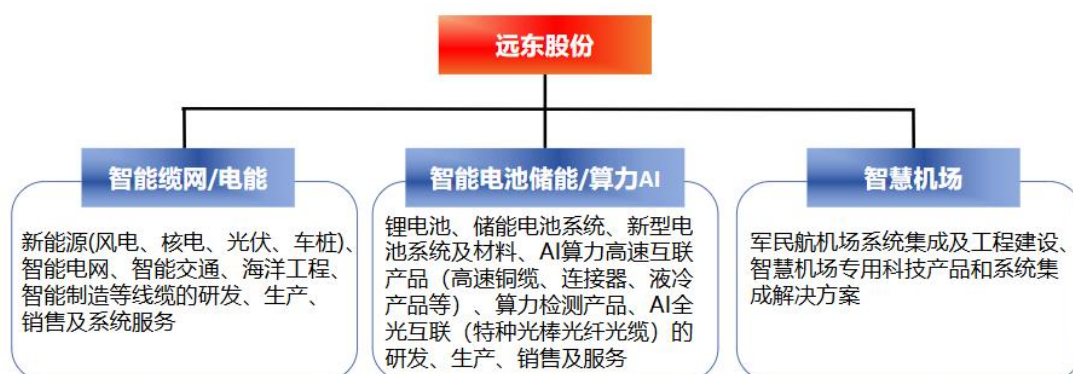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远东股份	600869	智慧能源、远东电缆、三普药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俊	邵智
联系地址	江苏宜兴科技大道8号	江苏宜兴科技大道8号
电话	0510-87249788	0510-87249788
传真	0510-87249922	0510-87249922
电子信箱	87249788@600869.com	87249788@600869.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

公司创办于 1985 年，目前已发展成为智能缆网/电能、智能电池储能/算力 AI、智慧机场龙头/领跑企业，致力成为全球智慧能源/数智城市服务商。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公司成立四十周年之年，也是衔接“十五五”战略谋篇布局的关键之年。公司紧扣“双碳”、科技强国与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以“ALL IN 电能+算力+AI”为战略引领，锚定“算电协同”核心战略方向，深耕三大业务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电力与算力深度融合，在智慧能源与数字经济融合赛道实现稳健高质量发展。核心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1.08 亿元，同比增长 7.72%，创历史新高；实现归母净利润 0.59 亿元，同比增长 118.51%，盈利能力提升，智能电池业务大幅减亏，三大业务协同发展成效显著；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9.62 亿元，同比增长 162.42%；期间费用率 8.73%，同比下降 0.91 个百分点；员工 7,373 人，同比降低 10.99%。

*算力、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新兴市场，实现营收 12.90 亿元，同比增长 76.50%。公司持续加大核心研发投入、强化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着力推动关键技术突破与产业应用深度落地，重点布局以下方向：

先进散热与高速互联：公司持续深化与全球领先人工智能芯片公司在高速互联、液冷等合作，聚焦仿生歧管微通道与复合材料创新，全力推进下一代芯片液冷板合作，同时已获得国内领先 AI 算力芯片企业的供应商资质（code），为 AI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关键支撑。

芯片算力检测：公司为全球领先人工智能芯片公司提供拥有核心技术的检测设备，已交付迭代算力芯片相关检测设备，应用于其迭代产品的性能检测。

AI 全光互联：公司现有年产销 300 吨光纤预制棒、1,000 万芯公里光纤能力，正加快推进光棒光纤产销能力，持续完善“光棒-光纤-光缆”全产业链布局；

*已实现 G.657A1/A2 光纤规模化量产，主要用于 AIDC 等领域；

*针对 AI 训练集群、数据中心等场景低延迟、高带宽需求，重点开发 OM4/OM5、反谐振空芯光纤，专利产品可提升 30%单模传输效率、扩展全波段带宽，适配量子计算、AI 超算传输需求，抢占光通信技术制高点。

新能源：在特高压、核电、风电、超级水利工程等高端场景构建起技术壁垒。

*特高压大截面导线可实现大容量低损耗输送；

*风电电缆再获单项冠军，助力全球首台兆瓦级空天发电系统；

*海缆领域覆盖海洋输电用全系列光纤复合海底电缆系统、海上风电集电海缆及超高压交直流送出海缆等完整产品线；

*核电电缆填补国内空白并服务多台核电机组，同时参建紧凑型聚变能实验装置（BEST）等项目；

*超级水利工程电缆攻克极端工况，全面保障国家能源大动脉安全。

机器人：公司与优必选、智元、宇树、酷哇等行业头部企业深化合作；

*优必选实现批量交付，业务占比持续提升；

*智元完成送样验证，稳步推进批量供货；

*成功导入安费诺供应链，积极拓展海内外市场；

*21700-6000mAh 电池已应用于四足巡检机器人，并加快全球领先的 21700-6500mAh 产品的量产。

关键材料：持续聚焦高端材料领域，全力推进 HVLP 等高速 PCB 铜箔、固态电池用镀镍铜箔、固态电池等核心产品的研发迭代与规模化生产。

低空经济：重点聚焦通用机场设施、低空通信导航等低空经济核心赛道，精准把握低空经济产业崛起的战略机遇，主动抢抓万亿级市场红利。

1、智能缆网

公司智能缆网业务经营业绩稳步攀升，实现营业收入 239.03 亿元，同比增长 5.28%，净利润 2.88 亿元，同比增长 9.47%，中标千万元以上合同订单 220.15 亿元，同比增长 12.86%。

公司连续 12 年荣膺“中国线缆产业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在特高压、风电、海洋工程、核聚变、雅下配套等领域持续突破，技术壁垒与市场优势持续强化。

智能电网方面，特高压持续中标国家电网重点工程，技术优势持续巩固，参与巴拿马跨国输电项目建设，实现高端技术与产品的国际化输出。

风电、水电方面，“风力发电用电缆”继续荣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并参建全球首台兆瓦级 S2000 型空天发电系统，同时深度参与雅下工程前期配套，稳步推进高端产品落地。

海洋工程方面，远东海缆一期顺利投产，海缆年产能达 2,000 公里，成功中标首个规模化深远海漂浮式风电示范项目——海南万宁百万千瓦漂浮式海上风电项目，持续巩固在深远海风电及高端海缆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中标全国首个 66kV 铝芯海缆项目——华电阳江三山岛六海上风电项目。

核聚变领域，持续深化与 BEST 装置、EAST 项目合作，联合头部科研机构攻坚卡脖子技术，抢占新能源前沿赛道技术高地。

公司将聚焦核心赛道，强化技术创新与产能布局，推动产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海内外市场拓展成效显著，规模与效益双增态势明确，行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

2、智能电池

公司智能电池业务实现突破性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19.87 亿元，同比增长 20.10%，净利润-3.46 亿元，同比减亏 3.45 亿元，获超千万合同订单 34.56 亿元，同比增长 37.86%。

储能产品：公司持续深化“缆储协同”战略，完善便携式储能、户用储能、工商业储能、源网侧储能系统多元化产品矩阵，获超千万储能订单 21.62 亿元，同比增长 57.26%，落地多个大型工商业储能、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在 2024 年全国单体最大的组串式储能电站（河北春晟 800MWh 储能项目）成功并网基础上，落地同样规模的河北武强 800MWh 储能项目，刷新了全球同级别组串式储能电站的最快商运记录。海外储能市场，首个大储项目在拉脱维亚落地，工商储一体柜持续增量，户用储能在波兰、荷兰、意大利等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实现全球化布局提速。

圆柱电池：公司持续推进圆柱电池技术创新，18650、21700 系列高容量电池产能稳步释放，其中 21700-6000mAh 高容量电池低温性能持续优化，全球首款 300Wh/kg 圆柱电池实现规模化量产，为机器人、无人机等高端场景提供核心动力支撑，并与多家知名企业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铜/铝箔：公司持续加大 4.5 μ m、5 μ m 及高抗高延等铜箔产品市场拓展，占比大幅提升，国内圆柱 TOP20 客户合作覆盖率超 80%，平均加工费同比大幅提升；全力推进 HVLP 铜箔、固态电池用镀镍铜箔等核心产品的研发迭代。

3、智慧机场

2025 年，智慧机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13 亿元，同比增长 27.36%，净利润 1.13 亿元，同比减少 8.30%，获超千万合同订单达 26.67 亿元，同比增长 3.38%，中标蓬塔韦特国际机场项目，创公司单体项目签约额新高，海内外市场拓展成效显著。

紧抓民航“智慧+”发展机遇，巩固助航灯光、空管弱电等领先优势，中标年度国内两个助航灯光项目金额最大的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和乌鲁木齐天山国际机场项目。

持续加大通航机场和临时起降点建设等低空基础设施项目布局，中标山东泰安仪阳、山东德州庆云等通用机场项目，低空领域项目跟踪成效显著。

持续加强业务向多元化领域布局，参建太原武宿零碳机场升压站建设项目、合肥新桥国际机场数据中心项目等，并切入民航专业设备采购等领域。

围绕“四型机场”建设要求，公司持续提升智慧机场领域研发创新能力，自研产品签约合同金额再创新高，其中灯光站智慧运维管理系统在太原武宿机场、上海浦东机场成功交付，接连中标济南、合肥等机场项目，累计收获 8 个国内 4E 及以上等级机场应用业绩，成为行业标杆产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1,093,298,300.90	20,186,420,712.62	4.49	20,078,257,27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7,664,723.27	4,275,514,545.90	-2.99	4,665,379,536.41
营业收入	28,107,630,472.15	26,093,661,241.32	7.72	24,464,752,725.53
利润总额	61,793,845.57	-374,709,791.04	116.49	402,054,1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75,746.16	-318,042,422.58	118.51	319,666,63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89,921.74	-377,214,088.97	110.97	242,016,60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392,189.26	366,733,499.50	162.42	497,261,77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7.15	增加8.54个百分点	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7	-0.1433	118.64	0.14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7	-0.1433	118.64	0.144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87,383.50	810,229.09	723,317.96	789,83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3.45	9,757.15	2,416.10	-10,87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59.99	8,146.77	782.36	-8,15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9.13	30,704.75	5,827.03	47,078.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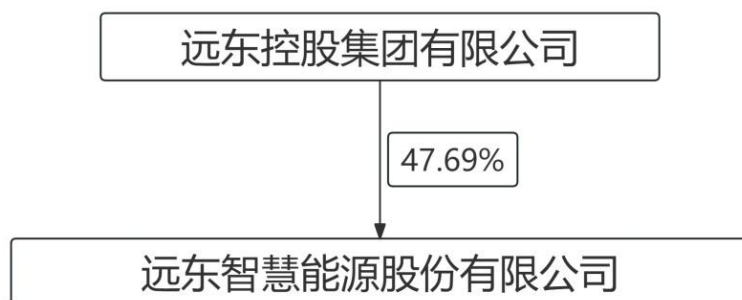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3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5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的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58,453,851	47.69	0	质押	846,63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宜兴国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886,634	135,693,258	6.11	0	无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705,198	34,760,144	1.57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64,500	18,942,670	0.85	0	无		其他
宋文光	16,391,592	16,391,592	0.74	0	无		未知
田少武	14,335,100	14,335,100	0.65	0	无		未知
崔俊瑞	0	13,700,000	0.62	0	无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龙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佳然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18	13,000,018	0.59	0	无		其他
李平	10,195,000	12,545,000	0.57	0	无		未知
蔡道国	0	11,000,000	0.50	0	冻结	11,00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远东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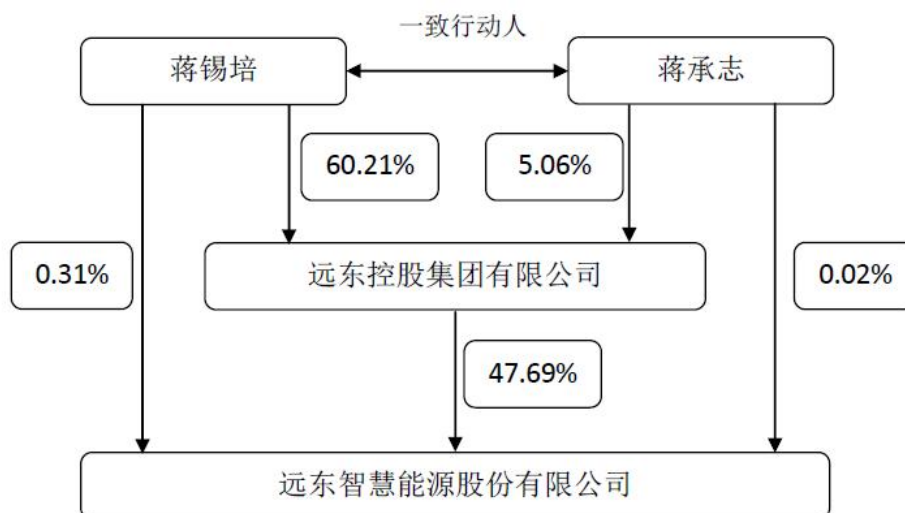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

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